

# 宁夏医科大学公共卫生与管理学院文件

宁医公管院发〔2019〕14号



## 关于2019届本科生毕业论文答辩的安排

学院各部门、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根据本科教学计划，现将2019届本科生论文答辩工作安排如下：

### 一、答辩时间

各答辩小组将6月4日前将本科生论文正文电子版交学院教学办进行学术不端检测，并在2018年6月10日-6月12日期间完成答辩，答辩时间、地点各答辩小组自行安排。6月13日上报论文成绩和优秀论文，学院优秀论文交流时间拟定于6月17日-18日进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 二、答辩要求

#### 1. 答辩工作的组织管理

答辩委员会组成：

组 长：张毓洪 杨惠芳 赵建华

副组长：乔 慧 杨建军 梁 勇 刘 兰 赵海萍

李永红 德小明 赵 焱 马国栋 郎 颖

王俏荔

答辩小组的组长和成员由答辩委员会确定，答辩小组组长具体

组织和主持本组答辩工作，解决答辩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评审学生毕业答辩成绩并写出评语。

答辩小组组成实行指导教师回避制。毕业论文答辩工作中出现的重大原则性问题，须报学院答辩委员会研究处理。

## 2. 答辩资格审查

本科生在毕业论文完成后必须进行答辩。

毕业生须认真填写《宁夏医科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答辩申请表》（见附件1），在答辩前向指导教师提出答辩申请。指导教师应严格按照答辩资格的审查标准，在申请表上认真填写指导教师意见。如果指导教师认为答辩申请人在某方面不具备答辩资格，答辩申请人需按照指导教师提出的意见，对毕业论文进行重新修改，再提交答辩申请，直到符合答辩条件，方可参加答辩。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准答辩，并作相应处理。

（1）未达到毕业论文规范格式（《本科生毕业论文撰写规范》见附件2）要求者，令其返工，直至达到要求后，方可参加答辩；

（2）未按时完成任务书（《本科生毕业论文任务书》见附件2）规定的毕业论文任务者，成绩按不及格评定；

（3）因违反操作规程造成重大设备事故或人身伤亡事故者，视情节或延期一年答辩或成绩按不及格评定；

（4）毕业论文期间，无故缺勤时间超过四分之一者，成绩按不及格评定；

（5）所有论文答辩前都要交学院教学办进行学术不端检测，

检测不通过者按照《公共卫生与管理学院本科生毕业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及处理办法》（试行）处理。

### 3. 基本程序

答辩过程分为学生陈述和教师质疑两个环节。每名学生答辩时间一般为 20 分钟，其中学生个人陈述限定在 15 分钟以内，教师质疑一般安排 5 分钟左右。

答辩前，答辩委员会要专门开会研究，统一答辩的要求和评分标准，答辩小组必须认真执行。答辩小组成员应根据课题涉及的内容及要求，考核学生所掌握的与课题密切相关的基本概念、基本理论、计算方法、实验方法、测试方法等相应知识及其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答辩过程中，应做好记录。答辩结束后，答辩小组应对学生的毕业论文及答辩情况进行书面评价，并评定成绩。优秀毕业论文的评选在答辩的基础上进行。

### 4. 成绩评定

#### （1）基本方案

①最终成绩采用“结构分”方式进行综合评定。结构分由指导教师的评分、评阅人的评分和答辩委员会（专业答辩小组）评分按不同权重组成，满分100分。

②成绩评定采用评语和记分相结合的办法。

③指导教师的评分、评阅人的评分和答辩委员会的评分一律采用百分制记分。

④毕业论文的成绩评定要严格按照学校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

⑤凡被取消答辩资格，本科生毕业论文成绩按不及格处理。不及格者，可选择重修，或者按照学校相关规定结业。

## （2） 指导教师的评分

参照《毕业论文评分标准暨评分表（指导教师用）》（见附件4）实施。

## （3） 评阅人的评分

论文评阅人由答辩小组内1-3名教师担任，一般可经教研室主任指定。指导教师不能兼任被指导学生的论文评阅教师。

答辩前3-5天，论文评阅教师应仔细阅读学生的毕业论文，根据《毕业论文评分标准暨评分表（评阅人用）》（见附件5），对论文进行认真评分，并给出评语。

## （4） 答辩委员会（专业答辩小组）的评分

答辩结束后，专业答辩小组应根据《毕业论文答辩评分标准暨答辩评分》（见附件6）和《最终成绩计算表》（见附件7），对学生的毕业论文及答辩情况写出答辩评语和评分，并综合指导教师评分和评阅人评分，采用“结构分”进行综合评定，提出毕业论文最终成绩，并经答辩委员会集体审定。

## （5） 最终成绩的评定

学生毕业论文最终成绩由专业答辩小组综合评定后提出，并须经答辩委员会集体审定。结构分由指导教师的评分、评阅人的评分和答辩委员会的评分三部分组成，权重分别为0.4、0.2、0.4。最

终成绩采用五级分制记分（即分为5个档次），由结构分确定。

5个档次分别为：优秀（90~100分）、良好（80~89分）、中等（70~79分）、及格（60~69分）和不及格（60分以下）。

#### （6）成绩的备案与公布

毕业论文答辩全部结束后学院应做好学生成绩登录。学院应认真审查各专业的成绩评定情况，在一周内公布成绩，并将本学院的毕业论文成绩汇总后报送教学办。

### 5. 优秀毕业论文的评选

#### （1）评选办法

学院级本科生优秀毕业论文由学院答辩委员会根据各专业答辩小组的推荐，经集体研究而确定。确定后可组织进行学院级优秀论文交流会，进行成绩排序，遴选出向学校推荐的校级本科生优秀毕业论文，将优秀毕业论文推荐表及推荐汇总表报教学办。

#### （2）评选比例

院级本科生优秀毕业论文的比例，不得超过当年本学院应届毕业生人数的10%。

### 6. 毕业论文的归档

毕业论文答辩全部结束后，各答辩组及时将毕业论文相关材料整理归档，具体材料包括：本科生毕业论文申请表、本科生毕业论文任务书、开题报告、开题报告评议表、中期检查评议表、实验记录本本科生毕业论文答辩申请表、毕业论文评分标准暨评分表（评阅人用）、毕业论文评分标准暨评分表（指导教师用）、毕业论文答辩评

分标准暨答辩评分和最终成绩、优秀毕业论文推荐表（仅限校级优秀者）（见附件 8）、本科生毕业论文正本（装订顺序为：①封面 ②诚信声明（见附件 7） ③摘要（含中、英文摘要）④目录 ⑤研究论文正文 ⑥综述 ⑦致谢）、并保存电子版文档备份。

### 三、答辩工作要求

1. 希望各答辩小组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好此次答辩；
2. 希望各答辩小组严格答辩程序，认真把关，提高质量。

### 四、论文答辩分组

第一组 劳动卫生与环境卫生学系

答辩组长： 德小明

答辩组成员： 宋琦如 刘志宏 宋 辉 杨惠芳

李 玲 陈 楠 王发选 李丽萍

李宏辉 周 健 纪文武 徐海明

关素珍 孙 健 孙 岳

第二组 流行病学与统计学系

答辩组长： 刘 兰

答辩组成员： 张毓洪 乔 慧 赵 瑜 温 静 邱红燕

尚玉秀 李江平 牛晓丽 张 勇 孙 仙

尹 婷 冯天义 许红霞 范 灵

第三组 营养与食品卫生学系

答辩组长： 赵 焱

答辩组成员： 杨建军 陶秀娟 蔡慧珍 范彦娜

高清菡 张艳男 姚智卿 冉林武

第四组 儿少卫生与健康教育教学系、卫生化学系

答辩组长：赵海萍

答辩组成员：李永红 张玲 田大年 孟令辰

第五组： 社会保障学系

答辩组长：马国栋

答辩组成员： 马冬梅 何佳洁 程呈 王银 俞亚君

第六组： 社会医学与卫生管理学系

答辩组长：郎颖

答辩组成员：孙玉凤 吴方圆 胡琦 王惠群 张丽虹

第七组：行政管理学系

答辩组长：王俏荔

答辩组成员：梁勇 睦睦 姚颖若 张叶

第八组 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答辩组长：赵建华

答辩组成员：杨炬 李鸿成 马学平

附件：

- 1、《宁夏医科大学关于本科生毕业论文工作的规定》
- 2、公共卫生与管理学院 2019 届本科毕业论文答辩分组名单；
- 3、《本科生毕业论文撰写规范》；

公共卫生与管理学院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

主题词：2019 本科生 论文答辩 安排

公共卫生与管理学院办公室、教学办          2019年5月21日印发



## 公共卫生与管理学院2019届本科毕业论文答辩分组名单

序号	教研室	答辩组长	答辩组成员	答辩学生	推荐优秀论文数
1	劳动卫生与环境卫生学系	德小明	宋琦如 刘志宏 宋 辉 杨惠芳 李 玲 陈 楠 王发选 李丽萍 李宏辉 周 健 纪文武 徐海明 关素珍 孙 健 孙 岳	白露 迪里努尔·吾不力 陶娴 马美娜 马相龙 符洋澜 郭璞 海志琴 何立婷 黄楠楠 李金霞 李 锟 刘才睿 党佳丽 罗亮 马超 张聪卉 虎东燕 李梦缘 杨霞 杨滢 张凡 王占涛 王昱单 (共 24 人)	2 人
2	流行病学与统计学系	刘兰	张毓洪 乔 慧 赵 瑜 温 静 邱红燕 尚玉秀 李江平 牛晓丽 张 勇 孙 仙 尹 婷 冯天义 许红霞 范 灵	吐尔逊阿依·艾合麦提 贾巧蓉 李佳宁 刘馨芸 罗琴 顾珈榕 哈亚岚 马玉慧 牛金苗 马风杰 邱江伟 宗国贵 潘浩波 梁婷 叶雨含 赵海英 闫萌 马军 徐杰 杨志辉 叶静 袁恒 李晓梅 张静 杨琴 张文玲 崔瑾钰 (共 27 人)	3 人
3	营养与食品卫生学系	赵 焱	杨建军 陶秀娟 蔡慧珍 范彦娜 高清菡 张艳男 姚智卿 冉林武	刘晔 谢尔瓦妮古丽·阿卜力 田小丽 艾丹娜 韩云瑞 杨波 张波 摆振兴 王调 张娟 彭楠 王小慧 (共 12 人)	1 人
4	儿少卫生与健康教育教育学系、卫生化学系	赵海萍	李永红 张 玲 田大年 孟令辰	马永骁 党媛媛 王婷 马瑞雪 李芳 张翠 赵聪 周晓晖 马杰 马丽 万姝倩 王坤 (共 12 人)	1 人

5	社会医学与卫生管理学系	郎颖	孙玉凤 汤榕 胡琦 王惠群 张丽虹 吴方圆	田进芳 李向伶 余兰 牛亚莉 张朔 李方圆 安乐 张蓉姣 李勇 姜飞飞 官润娜 李瑞平 马睿瞳 樊森 田永夥 冯园园 任文军 姚琮 何情 吴晶 范姝瑶 (共 21 人)	2 人
6	社会保障学系	马国栋	马冬梅 何佳洁 程呈 王银 俞亚君	贾泽睿 李廷明 杨佳文 杨帆 李小丽 赫雪雪 刘丽丽 杜倩倩 (8 人)	1 人
7	行政管理学系	王俏荔	梁勇 睦睦 姚颖若 张叶	胡瑞瑞 李嘉伟 魏小娅 王彩 黄绍钧 丁丽 (6 人)	1 人
8	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赵建华	杨炬 李鸿成 马学平	吕彩霞 牛冬梅 (共 2 人)	1 人